

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会合 01 表

编制单位: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30,973,563.87	10,253,553,403.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3,848,369.25	576,621,546.04
应收账款	932,133,379.16	676,273,505.96
预付款项	5,064,065,177.24	7,207,359,269.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0,166,687.32	27,203,944.44
应收股利		28,052,102.22
其他应收款	2,314,556,691.39	1,680,059,344.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234,424,205.58	18,874,749,699.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3,962,096.62	622,048,880.49
流动资产合计	39,814,130,170.43	39,945,921,695.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6,775,693.93	531,692,147.2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65,673,191.98	283,046,068.84
投资性房地产	7,814,052,416.00	5,072,343,921.85
固定资产	1,676,380,362.00	1,914,124,434.03
在建工程	97,699,087.03	46,083,440.5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795,950.00	751,950.00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2,585,850.36	299,015,102.05
开发支出	9,883,400.06	8,153,000.00
商誉	137,740,628.51	10,460,040.87
长期待摊费用	3,035,296.97	3,914,47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9,017,747.66	352,145,761.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93,639,624.50	8,521,730,339.88
资产总计	51,407,769,794.93	48,467,652,035.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编制单位: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会合 01 表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40,335,495.10	982,317,8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3,761,000.00	281,238,000.00
应付账款	1,581,322,096.27	2,009,225,513.37
预收款项	5,740,921,829.58	8,244,657,319.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9,959,715.80	54,560,059.45
应交税费	762,500,661.73	493,474,374.65
应付利息	408,280,571.35	380,191,830.33
应付股利	1,785,000.00	
其他应付款	2,037,161,094.60	676,877,743.6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58,738,392.87	3,063,453,158.2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474,765,857.30	16,185,995,799.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292,959,319.55	5,096,730,000.00
应付债券	8,082,860,176.95	10,669,854,439.22
长期应付款	2,483,394,703.26	2,187,255,675.16
专项应付款	101,425,516.80	106,622,540.00
预计负债	12,390,143.3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9,611,939.63	820,265,561.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72,641,799.55	18,880,728,215.63
负债合计	38,747,407,656.85	35,066,724,014.8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资本公积	606,202,568.02	1,133,866,428.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1,675,111.54	130,395,185.32
盈余公积	87,041,206.16	87,041,206.16
未分配利润	1,652,651,849.71	1,450,468,578.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7,570,735.43	3,501,771,398.25
少数股东权益	9,502,791,402.65	9,899,156,622.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60,362,138.08	13,400,928,020.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407,769,794.93	48,467,652,035.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会合 02 表

编制单位: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02,551,367.11	10,897,410,303.03
其中:营业收入	12,102,551,367.11	10,897,410,303.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06,016,428.21	9,844,158,327.24
其中:营业成本	8,821,125,543.38	8,361,174,350.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16,375,655.15	493,502,310.48
销售费用	270,964,942.12	338,407,678.50
管理费用	387,247,988.70	408,881,404.22
财务费用	334,710,973.96	175,655,266.17
资产减值损失	75,591,324.90	66,537,317.47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5,424,994.98	177,114,899.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59,416.34	-12,634,874.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73,106.95	-8,326,710.43
其他收益	5,987,776.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73,215,186.59	1,209,405,290.03
加:营业外收入	7,541,945.99	21,092,356.23
减:营业外支出	62,125,086.57	18,266,221.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8,632,046.01	1,212,231,425.24
减:所得税费用	517,091,304.09	418,517,607.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1,540,741.92	793,713,818.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183,271.17	98,664,727.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183,271.17	98,664,727.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少数股东损益	999,357,470.75	695,049,090.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131,760.86	-70,318,981.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720,073.78	-77,404,571.5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20,073.78	-77,404,571.57
1.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62,281.72	-1,691,715.69
3.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46,497,932.15	-27,095,449.02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0,480,287.65	-48,617,406.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851,834.64	7,085,590.3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82,672,502.78	723,394,836.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463,197.39	21,260,155.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9,209,305.39	702,134,681.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会合 03 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61,538,015.03	13,341,057,572.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56,163.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2,092,861.02	795,375,80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13,630,876.05	14,136,789,53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19,790,641.76	9,230,786,859.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9,829,061.39	323,425,296.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1,278,162.23	1,068,865,305.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1,200,330.38	989,526,30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52,098,195.76	11,612,603,76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32,680.29	2,524,185,771.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3,815,124.31	191,465,495.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826,853.43	23,519,375.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6,092.63	770,553.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046,275.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917.81	564,732,090.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659,988.18	800,533,791.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538,503.03	47,878,712.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3,076,072.72	1,009,157,626.5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42,973,456.45	36,999,171.3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6,588,032.20	1,384,035,510.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5,928,044.02	-583,501,719.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414,000.00	1,071,046,1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74,487,724.51	7,357,2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94,600,000.00	4,941,7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12	378.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40,502,481.63	13,370,086,478.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22,708,990.32	8,751,582,950.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5,904,092.67	1,841,735,654.99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1,651,187.55	464,700,984.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00,264,270.54	11,058,019,589.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238,211.09	2,312,066,889.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238,864.46	9,139,141.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9,396,017.10	4,261,890,082.8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88,631,975.80	5,126,741,892.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59,235,958.70	9,388,631,975.8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会合 04 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1,133,866,428.23		130,395,185.32	87,041,206.16	1,450,468,578.54	9,899,156,622.60	13,400,928,020.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0	1,133,866,428.23		130,395,185.32	87,041,206.16	1,450,468,578.54	9,899,156,622.60	13,400,928,020.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7,663,860.21		-18,720,073.78		202,183,271.17	-396,365,219.95	-740,565,882.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720,073.78		202,183,271.17	1,099,209,305.39	1,282,672,502.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7,663,860.21					-1,215,938,548.84	-1,743,602,409.0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527,663,860.21					-1,215,938,548.84	-1,743,602,409.05
（三）利润分配							-279,635,976.50	-279,635,976.5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79,635,976.50	-279,635,976.5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606,202,568.02		111,675,111.54	87,041,206.16	1,652,651,849.71	9,502,791,402.65	12,660,362,138.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合 04 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项 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1,692,404,593.47		207,799,756.89	87,041,206.16	1,351,803,851.24	8,464,116,423.52	12,503,165,83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00	1,692,404,593.47		207,799,756.89	87,041,206.16	1,351,803,851.24	8,464,116,423.52	12,503,165,831.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8,538,165.24		-77,404,571.56		98,664,727.30	1,435,040,199.08	897,762,189.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404,571.57		98,664,727.30	695,049,090.76	716,309,246.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8,538,165.24					871,744,222.01	313,206,056.77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250,000.00	1,2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558,538,165.24					870,494,222.01	311,956,056.77
（三）利润分配							-131,753,113.69	-131,753,113.69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131,753,113.69	-131,753,113.69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00	1,133,866,428.23		130,395,185.32	87,041,206.16	1,450,468,578.54	9,899,156,622.60	13,400,928,020.8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2008年1月31日,系由湖北省汉川市钢丝绳厂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人民币70,000万元。

2008年1月21日,经湖北汉一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鄂汉会验字[2008]03号验资报告审验,福星控股公司实收资本为5,000万元。

2008年3月7日,经湖北汉一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鄂汉会验字[2008]10号验资报告审验,福星控股公司实收资本为20,000万元。

2008年12月4日,经湖北汉一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鄂汉会验字[2008]86号验资报告审验,福星控股公司实收资本为40,000万元。

2010年9月26日,经湖北汉一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鄂汉会验字(2010)121号验资报告审验,福星控股公司实收资本为7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98467037380X8。

法定代表人:谭功炎。

注册地址:湖北省汉川市沉湖镇福星大道。

本公司经营范围:企业资产管理,实业投资管理(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

本公司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均为湖北省汉川市钢丝绳厂。

(二)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12家,详见本附注(九)。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

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

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公司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以上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客户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达到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客户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组合 2	不存在减值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组合。

组合1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
1—2年	5	5
2—3年	10	10
3—4年	15	15
4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公司将有确凿证据证明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11、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的分类：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开发用土地使用权的核算方法：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在尚未投入开发使用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土地投入开发时，将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开发成本。开发用地的核算方法：①土地开发过程中的各项支出，除可直接计入房屋开发成本的自用土地开发支出外，其他土地开发支出计入“开发成本—土地开发成本—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科目核算。②房屋开发过程中的土地成本，根据成本核算对象，按实际成本记入“开发成本—房屋开发成本—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科目核算。

(4)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①配套设施与房屋同步开发，发生的公共配套设施支出，能够分清并能直接计入有关成本核算对象的，直接记入有关房屋开发成本核算对象的“配套设施费”项目。如果发生的配套设施支出，应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成本对象负担的，应先在“开发成本—配套设施 开发成本”科目先行汇集，待配套设施完工时，再按一定标准，分配计入有关房屋开发成本核算对象的“配套设施费”成本项目。②配套设施与房屋非同步开发，即先开发房屋，后建配套设施；或房屋已开发等待出售或出租，而配套设施尚未全部完成，在结算完工房屋的开发成本时，对应负担的配套设施费，采取预提的方法。即根据配套设施的预算成本（或计划成本）和采用的分配标准，计算完工房屋应负担的配套设施支出，记入有关房屋开发成本核算对象的“配套设施费”成本项目。预提数与实际支出数的差额，在配套设施完工时调整有关房屋开发成本。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7)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2、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持有待售类别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或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

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公司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处置组包含适用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的非流动资产的，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适用于整个处置组。处置组中负债的计量适用相关会计准则。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而且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能够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因此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3)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5	3	6.47-2.77
机器设备	10-15	3	9.70-6.47
自动化设备	12	3	8.08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动力设备	11-18	3	8.82-5.39
工业设备	7-13	3	13.86-7.46
运输设备	8-12	3	12.13-8.08
其他设备	5-14	3	19.40-6.93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 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摊销方法
出让土地	46-50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

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2、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

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 ①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

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4、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1）一般原则：①销售商品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本公司房地产销售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A、房屋完工且经有关部门验收合

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 B、公司履行了销售合同规定的主要义务； C、房屋销售价款已全部取得或虽部分取得，但取得了收款的凭据； D、与销售房地产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5、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7、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

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

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29、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30、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新准则规定的日期起执行上述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并导致本公司相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 ① 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改为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 ②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计入营业外收支改为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在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中单独列报该项目。
- ③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改为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 A、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规定，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也并未影响本公司本报告期的净利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公司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增加-8,873,106.95 元	资产处置收益	增加 2,861.15 元
其他收益	增加 5,987,776.00 元	营业外收入	减少 2,861.15 元
营业外收入	减少 6,223,624.07 元		
营业外支出	减少 9,108,955.02 元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 税项

- 1、增值税销项税率为分别为 5%、11%、13%、17%，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 2、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5%、7%。
- 3、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 4、地方教育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1.5%、2%。
- 5、土地增值税根据房地产销售的增值额按超额累计税率的 30%-60%计算。
- 6、企业所得税为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存在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明细：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融福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Financial Fook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Limited. (Incorporate in HKSAR)	16.5
融福国际(香港)置业有限公司 Financial Fook(Hong Kong)Property CO.,LTD	16.5
汇辰有限公司 VITAL STAR CO.,LTD.	16.5
尚善投资有限公司 Shang Shan investments Limited	16.5
福星惠誉澳洲有限公司	30

Starryland(Australia)PTY,LTD.(Incorporate in Australia)	
福星惠誉开发有限公司	30
Starryland Property Development PTY,LTD.(Incorporate in Australia)	
福星惠誉悉尼有限公司	30
Starryland Sydney PTY,LTD.	
福星惠誉新南威尔士有限公司	30
Starryland NSW PTY,LTD.	
福星惠誉墨尔本有限公司	30
Starryland Melbourne PTY,LTD.	
福星惠誉(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超额累进税率 15-35
Starryland USA Corp.	
福星惠誉(美国)有限公司	超额累进税率 15-35
Starryland USA LLC	
福星惠誉美国公司	超额累进税率 15-35
Starryland 70 Rainey Street LLC	

7、税收优惠

2015年10月28日，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湖北福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542000966）。根据国科发火〔2008〕362号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和湖北省人民政府令第60号《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和优惠办法(试行)》，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该公司2017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7年11月28日，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湖北福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复审被继续认定为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42001560）。根据国科发火〔2008〕362号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和湖北省人民政府令第60号《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和优惠办法(试行)》，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该公司2017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5年10月28日，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武汉福星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经复审被继续认定为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42000972）。根据国科发火〔2008〕362号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和湖北省人民政府令第60号《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和优惠办法(试行)》，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该公司2017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年末余额指2017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2016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本年发生额指2017年1-12月发生额，上年发生额指2016年1-12月发生额，金额单位

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2,475,597.94	5,511,805.89
银行存款	8,156,722,968.68	9,279,384,273.17
其他货币资金	971,774,997.25	968,657,323.95
合计	9,130,973,563.87	10,253,553,403.0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4,117,996.13	225,590,594.72

注 1、期末，本公司所有权受限货币资金余额为 97,173.76 万元，系定期存单 57,000.00 万元、资金监管户 18,304.32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825.39 万元、按揭保证金 5,676.29 万元、保函保证金 247.23 万元、贷款项保证金及其他 120.53 万元。

注 2、本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不存在其他受限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6,948,369.25	572,576,546.04
商业承兑汇票	26,900,000.00	4,045,000.00
合 计	533,848,369.25	576,621,546.04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3,813,724.23	97.35	46,668,423.95	4.84	917,145,300.28
组合 1	963,813,724.23	97.35	46,668,423.95	4.84	917,145,300.28
组合 2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	26,198,241.99	2.65	11,210,163.11	42.79	14,988,078.88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990,011,966.22	100.00	57,878,587.06	5.85	932,133,379.16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2,131,241.39	97.27	41,213,342.56	5.79	670,917,898.83
组合 1	712,131,241.39	97.27	41,213,342.56	5.79	670,917,898.83
组合 2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15,251.01	2.73	14,659,643.88	73.24	5,355,607.13
合 计	732,146,492.40	100.00	55,872,986.44	7.63	676,273,505.96

(2)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804,205,032.13	83.44	8,042,050.33
1年至2年（含2年）	51,133,471.42	5.31	2,556,673.57
2年至3年（含3年）	76,172,314.45	7.90	7,617,231.45
3年至4年	4,529,926.63	0.47	679,489.00
4年以上	27,772,979.60	2.88	27,772,979.60
合 计	963,813,724.23	100.00	46,668,423.95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99,449,398.35	70.13	4,994,306.30
1年至2年（含2年）	155,423,572.02	21.83	7,771,178.61
2年至3年（含3年）	16,053,680.70	2.25	1,605,368.08
3年至4年	16,896,589.13	2.37	2,534,488.38
4年以上	24,308,001.19	3.41	24,308,001.19
合 计	712,131,241.39	100.00	41,213,342.56

4、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772,515,246.84	35.00	2,610,665,184.11	36.22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213,056,066.11	23.95	489,257,224.12	6.79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68,034,478.29	5.30	997,086,203.32	13.83
3 年以上	1,810,459,386.00	35.75	3,110,350,657.99	43.16
合计	5,064,065,177.24	100.00	7,207,359,269.54	100.00

(2) 账龄一年以上的大额预付款项明细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武汉市洪山区和平乡和平村委会	1,524,122,925.30	1 至 3 年及 3 年以上	拆迁未完成
武汉三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8,316,609.22	1 至 3 年及 3 年以上	拆迁未完成
武汉市江岸区后湖乡人民政府红桥村民委员会	510,221,784.26	3 年以上	拆迁未完成
武汉泓博城中村投资有限公司	173,207,359.50	3 年以上	拆迁未完成
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	60,572,000.00	1-2 年	拆迁未完成
合 计	3,226,440,678.28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 4,008,581,543.33 元,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79.16%。

5、 应收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款	39,419,911.11	27,203,944.44
其他	746,776.21	
合计	40,166,687.32	27,203,944.44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22,817,679.97	99.82	108,260,988.58	4.47	2,314,556,691.39
组合 1	1,862,704,977.33	76.74	108,260,988.58	5.81	1,754,443,988.75
组合 2	560,112,702.64	23.08			560,112,702.64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72,924.21	0.18	4,472,924.21	100.00	
合 计	2,427,290,604.18	100.00	112,733,912.79	4.64	2,314,556,691.39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57,013,600.26	99.75	76,954,255.48	4.38	1,680,059,344.78
组合 1	954,761,309.24	54.20	76,954,255.48	8.06	877,807,053.76
组合 2	802,252,291.02	45.55			802,252,291.02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72,924.21	0.25	4,472,924.21	100.00	
合 计	1,761,486,524.47	100.00	81,427,179.69	4.62	1,680,059,344.78

(1)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93,820,074.40	58.72	10,938,200.79
1年至2年（含2年）	510,082,145.65	27.38	25,504,107.29
2年至3年（含3年）	137,359,225.35	7.37	13,735,922.55
3年至4年(含4年)	74,542,087.06	4.00	11,181,313.08
4年以上	46,901,444.87	2.52	46,901,444.87
合 计	1,862,704,977.33	100.00	108,260,988.58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82,353,198.00	60.99	6,919,871.51
1年至2年（含2年）	215,656,212.12	22.59	10,782,810.62
2年至3年（含3年）	92,935,636.51	9.74	9,293,563.68
3年至4年（含4年）	16,149,295.15	1.69	2,422,394.29
4年以上	47,666,967.46	4.99	47,535,615.38

账 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合 计	954,761,309.24	100.00	76,954,255.48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276,959.66	6,878,190.05	99,398,769.61	113,407,245.18	2,417,449.49	110,989,795.69
低值易耗品	28,387,391.71		28,387,391.71	26,963,669.38		26,963,669.38
包装物	237,212.97		237,212.97	81,719.87		81,719.87
在产品	48,538,135.24		48,538,135.24	28,267,747.17		28,267,747.17
自制半成品	9,390,013.88		9,390,013.88	11,301,070.27		11,301,070.27
产成品	102,033,952.82	3,531,002.14	98,502,950.68	58,105,055.22	881,008.21	57,224,047.01
库存商品	35,317,423.01		35,317,423.01	17,907,209.48		17,907,209.48
发出商品	1,706.89		1,706.89	2,625,131.01		2,625,131.01
开发成本	18,087,110,241.20		18,087,110,241.20	15,563,360,581.43	2,203,850.76	15,561,156,730.67
开发产品	2,834,606,944.42	7,066,584.03	2,827,540,360.39	3,090,901,468.01	32,668,889.27	3,058,232,578.74
合 计	21,251,899,981.80	17,475,776.22	21,234,424,205.58	18,912,920,897.02	38,171,197.73	18,874,749,699.29

注：存货的抵押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七）、16及附注（七）、24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17,449.49	4,460,740.56				6,878,190.05
产成品	881,008.21	2,649,993.93				3,531,002.14
开发成本	2,203,850.76			2,203,850.76		
开发产品	32,668,889.27	3,739,846.52		29,342,151.76		7,066,584.03
合 计	38,171,197.73	10,850,581.01		31,546,002.52		17,475,776.22

存货跌价准备（续）

存货种类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产成品	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开发成本	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价值回升
开发产品	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销售

（3）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①开发成本本期增加中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1,396,455,140.50元，系“福星惠誉·水岸国际”、“福星惠誉·汉阳城”、“福星惠誉·国际城”、“福星惠誉·东湖城”、“福星惠誉·福星华府”、“福星惠誉·红桥城”、“福星惠誉·咸宁福星城”、“汉川金山·银湖城”、“汉川金山·银湖天街”、“汉川金山·银湖国际”、“银湖仙桃·银湖城”、“鑫金福·光谷光电信息产业创新创业基地”、“福星惠誉·普罗米娜”、“珈伟光伏·半导体光伏照明产业基地”、“亿江南置业·银湖国际”、“银湖岳阳置业·龙庭尚府”等项目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② 本期用于计算确定开发成本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5.17%-9.65%。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提及预交税金	533,916,111.65	604,704,707.27
待抵扣进项税	29,133,865.54	17,244,173.22
其他	912,119.4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
合 计	563,962,096.62	622,048,880.49

注：期末余额主要为子公司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收房款按规定预缴的税金。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16,775,693.93		416,775,693.93	346,123,388.44		346,123,388.44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159,893,293.93		159,893,293.93	278,990,988.44		278,990,988.44

按成本计量	256,882,400.00		256,882,400.00	67,132,400.00		67,132,400.00
其他	60,000,000.00		60,000,000.00	185,568,758.83		185,568,758.83
合 计	476,775,693.93		476,775,693.93	531,692,147.27		531,692,147.27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278,990,988.44	278,990,988.44
公允价值	159,893,293.93	159,893,293.9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19,097,694.51	-119,097,694.51
已计提减值金额		

注、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福星资本公司购入的雷科防务、万润股份、中恒电气股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湖北知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44,132,400.00			44,132,400.00					3.00	
北京新通源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	
北京新通致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00	
湖北六维梦景动漫城有限责任公司		147,000,000.00		147,000,000.00					30.00	
影视作品		41,250,000.00		41,250,000.00					5.00-10.00	
湖北荆楚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4.42	50,000.00
四川润和催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2.50	
汉川市烯财财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00,000.00		4,000,000.00					17.09	
汉川华裕财务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00		500,000.00					2.69	
合 计	67,132,400.00	192,750,000.00	3,000,000.00	256,882,400.00						50,000.00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70 Rainey Street JV LLC	188,436,428.69		188,436,428.69	199,311,626.28		199,311,626.28
小计	188,436,428.69		188,436,428.69	199,311,626.28		199,311,626.28
二、联营企业						
天立不动产(武汉)有限公司	491,663,238.16		491,663,238.16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福星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3,621,195.32		33,621,195.32	32,781,157.02		32,781,157.02
汉川市福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1,952,329.81		51,952,329.81	50,953,285.54		50,953,285.54
小计	577,236,763.29		577,236,763.29	83,734,442.56		83,734,442.56
合计	765,673,191.98		765,673,191.98	283,046,068.84		283,046,068.84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
一、合营企业				
70 Rainey Street JV LLC	4,358,311.40		-3,660,390.49	-11,573,118.50
小计	4,358,311.40		-3,660,390.49	-11,573,118.50
二、联营企业				
天立不动产(武汉)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8,336,761.84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福星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840,038.30	
汉川市福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999,044.27	
小计	500,000,000.00		-6,497,679.27	
合计	504,358,311.40		-10,158,069.76	-11,573,118.50

11、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期初余额	5,072,343,921.85	5,072,343,921.85
二、本期变动	2,741,708,494.15	2,741,708,494.15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016,466,552.44	1,016,466,552.44
企业合并增加	1,258,895,600.00	1,258,895,600.00
减：处置	11,648,188.09	11,648,188.09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477,994,529.80	477,994,529.80
三、期末余额	7,814,052,416.00	7,814,052,416.00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城市花园营销中心	22,872,200.00	办理中
群星城地下商业	174,780,000.00	办理中
赛格柏狮电子大厦	359,648,984.78	办理中

12、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自动化设备	动力设备	工业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70,991,882.55	2,512,571,022.28	4,009,538.93	125,912,081.37	49,093,230.41	41,650,590.02	334,968,039.01	4,039,196,384.5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01,242.39	43,514,798.03	-	582,524.27	-	2,022,567.67	9,156,457.12	65,977,589.48
(1) 购置	10,701,242.39	9,667,807.35	-	582,524.27	-	1,689,265.26	8,836,805.69	31,477,644.96
(2) 存货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33,302.41	319,651.43	652,953.84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5) 在建工程转入	-	33,846,990.68	-	-	-	-	-	33,846,990.68
3. 本期减少金额	13,775,292.40	69,383,851.61	128,034.19	24,505,815.59	138,298.94	4,858,620.59	4,155,513.68	116,945,427.00
(1) 处置或报废	-	69,383,851.61	128,034.19	24,505,815.59	138,298.94	4,858,620.59	4,155,513.68	103,170,134.60
(2) 处置子公司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其他	13,775,292.40							13,775,292.40
4. 期末余额	967,917,832.54	2,486,701,968.70	3,881,504.74	101,988,790.05	48,954,931.47	38,814,537.10	339,968,982.45	3,988,228,547.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77,614,150.86	1,436,465,238.34	2,074,977.25	73,741,989.38	24,009,650.74	25,270,319.84	249,534,423.34	2,088,710,749.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9,234,926.07	160,646,986.18	231,203.88	6,730,467.32	4,762,759.86	3,653,145.49	34,928,814.92	250,188,303.72
(1) 计提	39,234,926.07	160,646,986.18	231,203.88	6,730,467.32	4,762,759.86	3,653,145.49	34,928,814.92	250,188,303.72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2,152.52	67,026,890.71	124,193.16	17,554,295.44	51,372.04	4,529,281.09	1,897,026.00	92,185,210.96
(1) 处置或报废	-	67,026,890.71	124,193.16	17,554,295.44	51,372.04	4,529,281.09	1,897,026.00	91,183,058.44
(2) 其他减少	1,002,152.52							1,002,152.52
4. 期末余额	315,846,924.41	1,530,085,333.81	2,181,987.97	62,918,161.26	28,721,038.56	24,394,184.24	282,566,212.26	2,246,713,842.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36,361,200.79	-	-		-	-	36,361,200.79
2. 本期增加金额	-	28,937,271.29	-	-	-	-	-	28,937,271.29
3. 本期减少金额	-	164,129.54	-	-	-	-	-	164,129.54
(1) 处置或报废	-	164,129.54	-	-	-	-	-	164,129.54
4. 期末余额	-	65,134,342.54	-	-		-	-	65,134,342.5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2,070,908.13	891,482,292.35	1,699,516.77	39,070,628.79	20,233,892.91	14,420,352.86	57,402,770.19	1,676,380,362.00
2. 期初账面价值	693,377,731.69	1,039,744,583.15	1,934,561.68	52,170,091.99	25,083,579.67	16,380,270.18	85,433,615.67	1,914,124,434.03

注：(1)固定资产抵押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七）、16 及附注（七）、24。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福星机电职工住房	12,045,206.00	正在办理
福星新材料新物资库	3,976,464.76	正在办理
福星机电一号车间	2,860,248.87	正在办理
福星机电钢构厂房	2,561,972.20	正在办理
福星机电二号车间	1,050,000.00	正在办理
福星机电办公楼	447,174.34	正在办理

13、 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钢帘线轮胎钢丝产能配套改造	42,622,610.43		42,622,610.43			
环保工程改造	6,833,258.82		6,833,258.82			
软袋生产线	3,421,704.64		3,421,704.64	3,421,704.64		3,421,704.64
红花提取生产线	18,625,168.52		18,625,168.52	18,551,236.90		18,551,236.90
固体车间	5,277,328.20		5,277,328.20	2,749,101.70		2,749,101.70
福星公园				4,385,510.03		4,385,510.03
集团办公楼	20,469,281.46		20,469,281.46	12,319,554.66		12,319,554.66
丁字桥办公楼				3,480,000.00		3,480,000.00
其他	449,734.96		449,734.96	1,176,332.63		1,176,332.63
合 计	97,699,087.03		97,699,087.03	46,083,440.56		46,083,440.56

14、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技术转让费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0,274,806.55	5,174,860.00	2,466,536.29	961,410.37	338,877,613.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772.40	-	-	120,500.00	281,272.40

(1) 购置	160,772.40	-	-	120,500.00	281,272.4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50,000.00	450,000.00
(1) 处置或报废	-	-	-	450,000.00	450,000.00
企业合并减少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330,435,578.95	5,174,860.00	2,466,536.29	631,910.37	338,708,885.6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368,772.22	802,378.08	2,466,536.29	224,824.57	39,862,511.16
2. 本期增加金额	6,093,756.28	173,703.65	0.00	68,064.16	6,335,524.09
(1) 计提	6,093,756.28	173,703.65	0.00	68,064.16	6,335,524.09
(2)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75,000.00	75,000.00
(1) 处置或报废	-	-	-	75,000.00	75,000.00
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42,462,528.50	976,081.73	2,466,536.29	217,888.73	46,123,035.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7,973,050.45	4,198,778.27	0.00	414,021.64	292,585,850.36
2. 期初账面价值	293,906,034.33	4,372,481.92	0.00	736,585.80	299,015,102.05

注：无形资产抵押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七）、16及附注（七）、24。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9,017,747.66	352,145,761.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9,611,939.63	820,265,561.25

16、 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29,000,000.00	
保证借款	138,000,000.00	73,000,000.00
抵押借款	638,269,070.57	36,000,000.00
质押借款	1,335,066,424.53	873,317,800.00
合 计	2,140,335,495.10	982,317,800.00

注1、保证借款13,800.00万元系本公司为子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2、抵押借款63,826.91万元：其中3,600.00系福星新材料以机器设备及土地及土地上房屋作为抵押物；60,226.91万元系以归属于福星惠誉悉尼全部土地及该土地产生的收益为抵押物。

注3、质押借款133,506.64万元：其中62,006.64万元系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签订60,000.00万元保函作为质押物；1,500.00万元系福星新材料以2,002.00万元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质押借款70,000.00万元系本公司以持有的福星股份10,337.00万股股票作为质押物。

17、 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7,361,000.00	279,238,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6,400,000.00	2,000,000.00
合 计	483,761,000.00	281,238,000.00

18、 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1,581,322,096.27	2,009,225,513.37

19、 预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5,740,921,829.58	8,244,657,319.45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999,836.81	345,476,709.96	340,728,261.27	54,748,285.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60,222.64	21,746,063.21	21,094,855.55	5,211,430.30
合计	54,560,059.45	367,222,773.17	361,823,116.82	59,959,715.8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319,987.07	294,723,347.90	292,573,692.48	39,469,642.49
职工福利费	696,337.14	36,265,417.45	36,961,469.59	285.00
社会保险费	59,894.11	4,682,668.70	4,741,072.03	1,490.78
其中：1、医疗保险费	59,894.11	2,423,109.19	2,481,673.40	1,329.90
2、工伤保险费		2,069,374.45	2,069,300.21	74.24
3、生育保险费		190,185.06	190,098.42	86.64
住房公积金		3,417,024.75	3,347,122.81	69,901.9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923,618.49	6,388,251.16	3,104,904.36	15,206,965.29
合计	49,999,836.81	345,476,709.96	340,728,261.27	54,748,285.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其中：1、基本养老保险费	4,548,536.75	20,560,636.39	19,909,515.37	5,199,657.77
2、失业保险费	11,685.89	1,185,426.82	1,185,340.18	11,772.53
合计	4,560,222.64	21,746,063.21	21,094,855.55	5,211,430.30

21、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32,689,398.37	68,256,558.34

营业税	135,207.86	4,580,461.07
所得税	290,953,912.69	336,742,255.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00,759.75	7,010,183.11
教育费附加	4,341,070.61	3,086,103.63
堤防费		1,096.32
土地增值税	282,896,532.34	53,453,825.87
个人所得税	12,398,593.51	7,490,353.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54,587.90	24,316.82
其他	27,130,598.70	12,829,220.33
合 计	762,500,661.73	493,474,374.65

2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2,037,161,094.60	676,877,743.67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金 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刘国宽	88,425,310.12	暂未付
冯泰昌	18,500,000.00	暂未付
汉川市沉湖镇环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7,968,886.00	暂未付
李德超	10,000,000.00	暂未付
武汉市江岸区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5,000,000.00	未结算
龚小华	3,688,982.50	暂未付
蔡学文	3,000,000.00	暂未付
袁敬兵	1,910,325.00	暂未付
合 计	148,493,503.62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类 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202,353,115.9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43,350,000.00	1,963,028,589.6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13,035,276.92	1,100,424,568.59
合 计	6,258,738,392.87	3,063,453,158.25

24、 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43,150,000.00	43,150,000.00
抵押借款	2,484,800,000.00	1,849,500,000.00
质押借款	1,732,509,319.55	1,432,108,589.66
保证借款	4,175,850,000.00	3,735,000,000.00
小计	8,436,309,319.55	7,059,758,589.6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43,350,000.00	1,963,028,589.66
合 计	7,292,959,319.55	5,096,730,000.00

注1、抵押借款248,480.00万元：其中31,720.00万元（一年内到期7,620.00万元）系以福星新材料土地及地上房屋作为抵押物；77,000.00万元系以姑嫂树村“城中村”改造B包K4地块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5,460.00万元系以“银湖国际一期”10#楼1层（157.31平），2#楼1层（1,233.25平），2栋面积共1,390.56平的在建工程作为抵押物；公司关联方孝感银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孝感银湖”）以银湖产业园A1栋10-22层（共27,609.53平）和A3栋1-19层（22,218.61平）作为抵押物；福星银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湖控股”）、孝感银湖及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99,900.00万元系以群星城项目1-6层87,951.20平房产作为抵押物（同时以湖北福星惠誉洪山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山福星惠誉”）群星城项目收取的全部收入和洪山福星惠誉100%股权作为质押物）；18,4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5,000.00万元）系以“监利·银湖国际”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16,000.00万元系以“珈伟光伏·半导体光伏照明产业基地”在建工程作为抵押物。

注2、质押借款1,732,509,319.55元：其中65,000万元系以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星惠誉”）1.9亿股股权作为质押物，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100,000万元系以武汉福星惠誉欢乐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欢乐谷”）80%股权作为质押物，同时由本公司为其中20,0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湖北福星股份有限公司为其中80,0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82,509,319.55元系福星资本以持有的雷科防务、万润股份、中恒电气股票作为质押物。

注3、保证借款417,585.00万元：其中25,0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25,000.00万元）系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11,2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1,200.00万元）系本公司和福星惠誉共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800万元（一年内到期300万元）系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43,0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43,000.00万元）系湖北福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45,000.00万元系湖北福星股份有限公司及福星惠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3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1,500.00万元）系湖北福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57,000.00万元（一年内到期30,000.00万元）系福星惠誉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担保；3,585.00万元（一年内到期715.00万元）系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5、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公司债券	4,575,684,109.47	4,565,523,104.91
私募债	3,507,176,067.48	6,104,331,334.31
合计	8,082,860,176.95	10,669,854,439.22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面值)	期初余额 (原币)	期初余额 (折人民币)	本期发行 (原币)	按面值计提利息 (原币)	溢折价摊销 (原币)	本期偿还 (原币)	期末余额 (原币)	期末余额 (折人民币)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 福星 01	2014-8-26	5 年	1,600,000,000.00	1,587,780,035.27	1,587,780,035.27	--	490,588,436.00	4,269,549.82	2,551,000.00	1,589,498,585.09	1,589,498,585.09	--
15 福星 01	2015-1-19	5 年	1,000,000,000.00	991,421,618.95	991,421,618.95	--	218,750,000.00	5,461,707.04	--	996,883,326.00	996,883,325.99	--
16 惠誉 01	2016-3-14	5 年	1,940,000,000.00	1,926,732,894.88	1,926,732,894.88	--	183,524,000.00	2,892,218.44	--	1,929,625,113.32	1,929,625,113.32	--
16 惠誉 02	2016-3-14	5 年	60,000,000.00	59,588,555.81	59,588,555.81	--	6,568,250.00	88,529.26	--	59,677,085.07	59,677,085.07	--
16 福星 01	2016-3-30	5 年	600,000,000.00	594,542,433.65	594,542,433.65	--	57,750,000.00	1,171,664.22	--	595,714,097.87	595,714,097.87	--
16 福星 02	2016-6-8	5 年	280,000,000.00	276,215,073.80	276,215,073.80	--	26,226,666.67	766,132.45	--	276,981,206.25	276,981,206.25	--
16 福星 03	2016-6-8	3 年	340,000,000.00	335,785,123.47	335,785,123.47	--	37,154,444.44	1,644,519.05	--	337,429,642.52	337,429,642.52	--
16 福星 04	2016-9-5	5 年	760,000,000.00	749,234,067.34	749,234,067.34	--	70,342,222.22	2,014,522.55	--	751,248,589.89	751,248,589.89	--
16 福星 05	2016-10-19	3 年	670,000,000.00	660,266,251.38	660,266,251.38	--	50,893,200.00	3,275,974.13	--	663,542,225.51	663,542,225.51	--
16 福星 06	2016-10-19	5 年	350,000,000.00	345,251,029.76	345,251,029.76	--	28,056,000.00	867,160.29	--	346,118,190.05	346,118,190.05	--
15 惠誉 01	2015-9-17	3 年	1,300,000,000.00	1,292,250,401.22	1,292,250,401.22	--	238,333,333.33	4,429,792.16	--	1,296,680,193.38	1,296,680,193.38	1,296,680,193.38
15 惠誉 02	2015-9-17	3 年	200,000,000.00	198,683,948.01	198,683,948.01	--	33,688,888.89	671,118.20	--	199,355,066.21	199,355,066.21	199,355,066.21
15 惠誉地产 PPN001	2015-10-29	3 年	1,410,000,000.00	1,399,278,921.05	1,399,278,921.05	--	239,512,000.00	5,710,880.31	--	1,404,989,801.36	1,404,989,801.36	1,404,989,801.36
17 惠誉地产 PPN	2017-4-13	3 年	600,000,000.00	--	--	594,600,000.00	28,698,333.33	1,482,692.31	--	1,482,692.31	596,082,692.31	59,940,576.92
汇辰美元债券	2015-2-10	3 年	37,000,000.00	36,445,738.02	252,824,084.63	--	4,015,733.28	496,424.46	--	36,942,162.48	241,387,478.08	241,387,478.08
合计			11,147,000,000.00		10,669,854,439.22						11,285,213,292.90	3,202,353,115.95

注1、2014年4月15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413号文核准，本公司子公司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分别于2014年8月28日和2015年1月21日完成二期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26亿元。

注2、2016年1月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函【2016】2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子公司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分4期发行：2016年3月30日第一期，发行规模6亿元，债券期限为5年，票面利率5.50%；2016年6月8日第二期，发行规模6.2亿元，其中，5年期的债券2.8亿元，票面利率6.00%，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3年期的债券3.4亿元，票面利率7.00%，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16年9月5日第三期，发行规模7.6亿元，债券期限为5年，票面利率7.00%，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16年10月19日第四期，发行规模10.2亿元，其中，3年期的债券6.7亿元，票面利率6.33%，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5年期的债券3.5亿元，票面利率6.68%，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至此，本次债券合计30亿元全部发行完毕。

注3、2015年8月4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函【2015】353号文核准，福星惠誉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2015年11月24日，本次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

注4、2015年10月29日，福星惠誉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定向发行《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共计14.10亿元。

注5、2015年2月10日，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汇辰有限公司及德意志银行新加坡分行签署了《有关2018年到期年息3.7%的3,700.00万美元的债券的认购协议》，发行记名形式的债券，每份面值20.00万美元，发行总额3,700.00万美元，债券期限为3年。

注6、2015年12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864号文核准，福星惠誉以公开方式发行基础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分2个品种1期发行，债券期限均为5年：品种一发行规模19.4亿元，票面利率5.28%，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发行规模0.6亿元，票面利率6.11%。2016年3月16日，本次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

注7、2017年3月17日，福星惠誉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

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定向发行《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共计6.00亿元。

26、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借款	4,905,344,381.72	3,659,557,777.79
应付股权转让款	5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206,846,192.69	1,329,589,444.45
未确认融资费用		
借款	558,914,401.54	371,877,534.04
应付股权转让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93,810,915.77	229,164,875.86
合 计	2,483,394,703.26	2,187,255,675.16

27、 实收资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湖北省汉川市钢丝绳厂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合 计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8、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	1,093,231,494.22		527,663,860.21	565,567,634.01
二、其他资本公积	40,634,934.01			40,634,934.01
合计	1,133,866,428.23		527,663,860.21	606,202,568.02

29、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01,463.72						101,463.72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847,864.90	5,262,281.72			5,262,281.72	16,591,047.69	-1,585,583.18
3、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185,758,993.36	69789593.67	3,082,806.25	20,208,855.27	46,497,932.15	83,260,786.95	232,256,925.51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617406.86	-70,480,287.65			-70,480,287.65		-119,097,694.51
合 计	130,395,185.32	4,571,587.74	3,082,806.25	20,208,855.27	-18,720,073.78	99,851,834.64	111,675,111.54

3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907,831,257.68	10,572,987,106.08
其他业务收入	194,720,109.43	324,423,196.95
营业成本	8,821,125,543.38	8,361,174,350.40

31、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建税	39,762,600.20	35,480,437.79	见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15,655,814.35	15,866,218.20	见附注（三）
营业税	126,461,340.47	306,119,392.31	见附注（三）
堤防费		876,288.67	见附注（三）
地方教育费附加	8,546,127.20	9,662,155.86	见附注（三）
土地增值税	445,581,645.11	85,022,056.29	见附注（三）
其他	80,368,127.82	40,475,761.36	
合 计	716,375,655.15	493,502,310.48	

32、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424,511,674.47	242,626,330.50
减：利息收入	113,802,534.47	91,710,418.22
汇兑损益	3,938,458.75	1,663,202.26
手续费及其他	20,063,375.21	23,076,151.63
合 计	334,710,973.96	175,655,266.17

3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85,424,994.98	177,114,899.50
合 计	285,424,994.98	177,114,899.50

34、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406,4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75,190.0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274,645.21	2,073,332.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损失“-”）	-36,440.15	-1,632.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16.15	-19,112,975.50
其他	1,062,962.81	
合 计	-5,859,416.34	-12,634,874.83

35、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8,873,106.95	-8,326,710.43
合 计	-8,873,106.95	-8,326,710.43

36、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987,776.00	
合计	5,987,776.00	

3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9,800,091.83
其他利得	7,541,945.99	11,292,264.40
合 计	7,541,945.99	21,092,356.23

3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4,213.47	
赞助、捐赠支出	31,406,684.00	4,155,000.00
诉讼赔偿	12,390,143.36	
其他	18,284,045.74	14,111,221.02
合 计	62,125,086.57	18,266,221.02

39、现金流量附表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01,540,741.92	793,713,818.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591,324.90	66,537,317.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摊销等	250,160,540.98	261,004,411.51
无形资产摊销	6,323,024.09	5,157,784.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6,297.86	261,804.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51,166.92	8,395,342.47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033.6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5,424,994.98	-177,114,899.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7,912,373.87	309,371,842.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59,416.34	12,634,874.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18,397.07	-107,595,490.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799,591.24	145,317,720.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752,296.13	614,638,905.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6,652,209.62	-1,082,279,158.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29,564,272.10	1,674,141,498.47
其他	8,089,12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32,680.29	2,524,185,771.6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59,235,958.70	9,388,631,975.8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88,631,975.80	5,126,741,892.9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9,396,017.10	4,261,890,082.88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新设子公司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湖北福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30,461,150.49	461,150.49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省内	汉川	产品生产及销售、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97,152.2474	24.08%		24.0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湖北福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汉川	汉川	药品生产及销售	10,000.00	79%		79%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武汉福星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汉川	汉川	生物保健品生产及销售	10,000.00	83.31%		83.3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汉川市铁路货场有限公司	汉川	汉川	铁路货运	500.00	100%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湖北福星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汉川	汉川	农业	6,000.00	68%		6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湖北达盛物流有限公司	湖北省内	武汉	仓储服务，货运代理	1,000.00	100%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武汉金苑食品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食品技术研发、商品房开发及销售	1,000.00	90%		9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武汉同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药品生产及销售、地产销售及租赁、仓储物业	1,000.00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福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汉川	汉川	对证券、基金、保险、金融的投资、股权投资	10,000.00	100%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汉川市虹翔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汉川	汉川	资产管理咨询	8,356.00	100%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武汉福星常盛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互联网开发运营	1,000.00	100%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湖北福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省内	汉川	煤炭及其制品的购销	3,000.00	100%		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湖北省汉川市钢丝绳厂	湖北省汉川市	集体所有制企业	100.00	100.00	38,000.00	91420984722032098J

2、本公司的子公司有关信息披露：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

3、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汉川市福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福星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湖北省汉川市钢丝绳厂	437,069,615.00
其他应付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福星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9,506,090.00
汉川市福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63,418,850.00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数（万元）	期初数（万元）
土地成本	257,020.31	371,349.5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福星惠誉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担保累计余额为334,036.87万元，上述担保为阶段性担保，即从商品房承购人与银行签订按揭合同至商品房承购人两证（房产证与土地证）办妥并将商品房他项权证交付银行之日止。因尚未发生由于担保连带责任而发生损失之情形，该担保事项将不会对福星惠誉的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8 年 1 月 5 日，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MTN742 号），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 10 亿元，

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2018 年 1 月 10 日，福星惠誉与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签订一份《战略合作意向书》，约定就黄陂区建设开展全面战略合作，公司拟投资 50 亿元，于黄陂区滠口街建设大型装配式建筑生产线项目。上述协议仅为框架性协议，项目目前尚未开工建设。

2018 年 1 月 18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全文简称“中证登深圳”）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公司发行的债券“15 福星 01”的回售数量为 4,813,072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481,307,200 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 5,186,928 张。公司对“15 福星 01”回售部分支付的本金及利息，已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划至中证登深圳指定账户。

2018 年 1 月 23 日，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宁波福星惠誉通过公开竞拍成功竞得位于浙江省宁波余姚市两块土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其中：土地编号 2017-137 号，面积 29,042 平方米，规划用途为商住，规划容积率 1.0-1.5，成交总价为 26,082.68 万元；土地编号 2017-138 号，面积 39,063 平方米，规划用途为住宅，规划容积率 1.0-1.1，成交总价为 33,779.97 万元。2018 年 1 月 26 日，宁波福星惠誉已与余姚市国土资源局就上述两地块签订《成交确认书》。

2018 年 2 月 5 日，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福星惠誉金桥置业有限公司股权收购的议案，湖北武汉置业、上海嘉羿兴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全文简称“嘉羿兴雍”）、中欧盛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全文简称“中欧盛世”）分别持有金桥置业 48.44%、30.94%、20.62%股权。湖北武汉置业分别与上述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嘉羿兴雍持有 30.94%股权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607,804,605.89 元；中欧盛世持有 20.62%股权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405,072,106.44 元，湖北武汉置业同意以上述价格分别收购嘉羿兴雍、中欧盛世持有的全部股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金桥置业 100%股权。

2018 年 2 月 10 日，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福星智慧家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收购的议案，公司与关联方武汉星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全文简称“星慧投资”）分别持有福星智慧家 51.00%、49.00%股权。公司与星慧投资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 4,858.00 万元价格收购星慧投资持有 49.00%股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福星智慧家 100%股权。

2018 年 2 月 13 日，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北圣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网上交易系统公开竞拍成功竞得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新洲区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宗地编号为 P（2018）002 号，规划净用地面积 48751.71 平方米，规划性质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居住用地，容积率 1.0-2.5，成交总价为 33,200.00 万元，上述交易已取得《预成交确认书》。

2018 年 3 月 16 日，经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福星惠誉在宜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

动中，竞得宜昌（2018）2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地块出让土地面积 86,189.26 平方米，规划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2.8，成交总价为 113,600 万元。

2017 年 12 月 25 日，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汉川金山与汉川外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川外联”）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汉川外联全部股权转让给汉川金山，股权转让对价为 1,832 万元，截至 2018 年 1 月 8 日止，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已支付完毕上述股权转让款。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公司子公司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分配议案，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8年2月10日，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荆州银湖与湖北荆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沙市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沙市支行”）共同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农商行沙市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相关合同约定，荆州银湖科技向农商行沙市支行申请人民币5,000.00万元的贷款（期限3年，利率7.2%），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荆州银湖科技上述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018年3月8日，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福星新材料提供担保的议案，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福星新材料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申请最高额人民币 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福星新材料向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反担保承诺函》。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中 4 亿元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福星新材料向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018年3月9日，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香港融福提供担保的议案，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香港融福拟向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武汉分行”）申请人民币 4 亿元备用信用证延期业务，公司向民生银行香港分行申办保函续期，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香港融福为该笔贷款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香港融福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川市支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23,900

万元的美元贷款（期限为 6 个月，贷款利率为每年 4.64%），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香港融福为上述贷款向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年末余额指2017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2016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本年发生额指2017年1-12月发生额，上年发生额指2016年1-12月发生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4,207,502.45	99.72	40,408,382.92		1,563,799,119.53
组合 1	1,044,094,799.81	64.90	40,408,382.92		1,003,686,416.89
组合 2	560,112,702.64	34.82			560,112,702.64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72,924.21	0.28	4,472,924.21		
合 计	1,608,680,426.66	100.00	44,881,307.13		1,563,799,119.53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65,674,456.19	99.70	15,949,003.26	1.09	1,449,725,452.93
组合 1	710,105,421.82	48.30	15,949,003.26	2.25	694,156,418.56
组合 2	755,569,034.37	51.40			755,569,034.37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72,924.21	0.30	4,472,924.21	100.00	
合 计	1,470,147,380.40	100.00	20,421,927.47	1.39	1,449,725,452.93

(1)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87,160,368.59	2,871,603.69	1.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40,834,846.51	22,041,742.33	5.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83,985,454.38	8,398,545.44	10.00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47,309,943.07	7,096,491.46	15.00
合 计	859,290,612.55	40,408,382.92	4.70

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56,725,851.71	5,567,258.52	1.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99,124,245.38	4,956,212.27	5.0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54,255,324.73	5,425,532.47	10.00
合 计	710,105,421.82	15,949,003.26	2.25

2、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53,648,470.42		2,053,648,470.42	1,832,210,608.13		1,832,210,608.13
对合营、	51,952,329.81		51,952,329.81	50,953,285.54		50,953,285.54

联 营 企 业投资						
合计	2,105,600,800.23		2,105,600,800.23	1,883,163,893.67		1,883,163,893.67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福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8,867,695.74			128,867,695.74		
武汉市福星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100,284,341.98			100,284,341.98		
汉川市铁路货场有限公司	2,480,131.20	2,000,000.00		4,480,131.20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47,653,232.41	187,087,862.29		1,534,741,094.70		
湖北达盛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湖北福星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0,200,000.00	600,000.00		40,800,000.00		
武汉同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武汉金苑食品有限公司	5,915,206.80			5,915,206.80		
福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汉川市虹翔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83,560,000.00			83,560,000.00		
武汉福星常盛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3,250,000.00	1,750,000.00		5,000,000.00		
湖北福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832,210,608.13	221,437,862.29		2,053,648,470.42		

注1、公司本期对汉川市铁路货场有限公司增加投资200.00万元。

注2、公司本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15,175,645.00股，增持成本为187,087,862.29元。

注3、公司本期受让徐少国持有的湖北福星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1%股权。

注4、公司本期受让其他所有股东持有的武汉福星常盛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35%股权。

注5、公司本期出资3,000.00万元投资设立湖北福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汉川市福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1,952,329.81		51,952,329.81	50,953,285.54		50,953,285.54
合计	51,952,329.81		51,952,329.81	50,953,285.54		50,953,285.54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汉川市福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999,044.27					
小计			999,044.27					
合计			999,044.27					

3、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921,642.00	46,339,767.7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99,044.27	1,452,337.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损失“-”）		10,518,756.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10,584.43	
合 计	74,031,270.70	58,310,862.54

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2日